

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采购中心

关于清退投标保证金的通知

各相关投标人：

由于投标人未及时办理相关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，造成应退未退投标保证金的情况。为保障投标人利益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我中心对各类项目投标保证金再次进行集中清退，请符合投标保证金退还条件的投标人尽快前来办理退还手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投标人务必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，持以下资料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：

- 1、投标保证金收据、汇款凭证；
- 2、投标人单位银行基本户信息；
- 3、单位名称有变更的，需提供工商变更信息；
- 4、保证金退付申请表。

二、凡在此期间的法定工作日（周一至周五上午 9:00-11:30；下午 1:30-4:30）均可到我中心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。

三、办理地点：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采购中心（唐山市冀东新闻中心 B 座 516 房间（建设北路与龙华道交叉口南行 50 米路西））。

四、各投标人请于该公告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及时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，逾期视为放弃，我中心将依法按有关程序上缴财政。

五、未尽事宜，请致电 0315-5776170 进行咨询。

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采购中心
2023 年 03 月 23 日

附件 1:

投标保证金退付申请表

投标人全称（加盖公司财务章）：

汇款日期： 年 月 日

办理登记日期： 年 月 日

采购项目编号		保证金金额 (大写)	
采购方单位名称+采购项目名称			
公司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全称 (注明省市)			
基本户银行账号			
联系人		电话号码 (真实有效)	

说明：1、本表不允许有任何涂改，填写前请核对各项信息无误；

2、本表必须加盖公司财务章，其他章无效；

3、联系人、电话必须真实有效；

4、如因投标人填写错误导致无法及时退付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附件 2：投标保证金清退名单

序号	单位名称
1	唐山金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
2	唐山程成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3	唐山市城市建筑工程总公司
4	唐山明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
5	唐山市风景园林建设有限公司
6	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
7	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8	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9	唐山市住宅建设工程总公司
10	河北邦禹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
11	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12	北京金泰物业有限公司
13	河北冀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14	北京市长城企业战略研究院
15	唐山腾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16	定州市进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17	唐山市金中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18	河北方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